

學生基本資料調查表

正新國民小學學生輔導資料記錄表

姓名		性別		班級	一年	班
----	--	----	--	----	----	---

本人概況	身份證字號		血型		出生地	縣、市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學前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曾進幼稚園()年 <input type="checkbox"/> 未曾進幼稚園								
家庭狀況	父母教育程度		父：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學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母：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學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家長	稱謂	姓名	職業	工作機構	職稱	電話			
		父								
		母								
	兄弟姊妹 學生本人 排行第()	稱謂	姓名	畢(肄)業學校		出生年	備註			
	父母關係	1. 同住 2. 分住 3. 分居 4. 離婚 5. 父亡 6. 母亡 7. 父母雙亡				一年	二年	三年	四年	五年
家庭氣氛	1. 很和諧 2. 和諧 3. 普通 4. 不和諧 5. 很不和諧									
父母管教方式	1. 民主式 2. 權威式 3. 放任式 4. 不知(父母離異)				父					
					母					
居住環境	1. 住宅區 2. 商業區 3. 混合(住、商、工) 4. 軍眷區 5. 農村 6. 漁村 7. 工礦區 8. 山地 9. 其他									
本人住宿	1. 與父母同住 2. 與父同住 3. 與母同住 4. 與祖父母同住 5. 與親戚同住 6. 寄住友人家 7. 獨居 8. 租屋居住 9. 其他									
經濟狀況	1. 富裕 2. 小康 3. 普通 4. 清寒 5. 貧困									

學生基本資料調查表

各位親愛的家長您好：

為了建立本市國小學生學籍之電子資料庫，提供親師溝通合作、教師教學、學校行政與市府統計分析與決策之需，懇請您撥冗確實填寫這份表單，以利輸入電腦，希望日後就不必再時時麻煩您或者老師抄寫這些資料。所有資料內容絕對保密，請家長放心詳實填寫，希望能不因填寫有誤，而造成貴子女相關權益或福利受損。

台南市教育局 啟

學生姓名	出生：____年____月____日	身分證字號：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height: 20px;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12.5%;"></td> <td style="width: 12.5%;"></td> <td style="width: 12.5%;"></td> <td style="width: 12.5%;"></td> <td style="width: 12.5%;"></td> <td style="width: 12.5%;"></td> <td style="width: 12.5%;"></td> <td style="width: 12.5%;"></td> <td style="width: 12.5%;"></td> <td style="width: 12.5%;"></td> </tr> </table>										
學生身份別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殘障 (□父 □母，請附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功勳子女 (請附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顏面傷殘 (請附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公教遺族-因公 (請附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鑑定 (文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單親 (□ 隨父 □ 隨母， 形成原因：□ 死亡 □ 離婚 □ 分居 □ 未婚生子 □ 其他請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隔代教養 (□ 隨祖父母 □ 隨外祖父母， 形成原因：□ 父母離婚 □ 父或母死亡 □ 父母長期在外地工作 □ 其他 (請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外籍配偶子女 (□ 父，國籍：_____ □ 母，國籍：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外籍生 <input type="checkbox"/> 獨生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患重大疾病 (說明：患有心肌梗塞、腦中風、慢性腎衰竭 (尿毒症)、癌症、癱瘓、重大器官移植手術、冠狀動脈繞道手術等疾病之一，或其他疾病對學生學習產生一定程度之影響，需由學校提供特殊協助者。請詳述：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寄親家庭 (□ 寄居親友家 _____ □ 寄居教養機構 (請填寫機構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親子年齡差距 45 歲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父或母長期在國外 (□父 □母 □雙親) □其他 (_____))											
戶籍地址 (請詳填)	縣市 _____ 鄉鎮市區 _____ 村里 _____ 鄰 _____ 路街 _____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之 _____ 樓之 _____											
通訊地址 □ 同上	縣市 _____ 鄉鎮市區 _____ 村里 _____ 鄰 _____ 路街 _____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之 _____ 樓之 _____											
父親姓名：	關係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生 <input type="checkbox"/> 養 <input type="checkbox"/> 繼	存歿 <input type="checkbox"/> 存 <input type="checkbox"/> 歿										
外籍請註明原國籍：	中華民國國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職業： _____ 職稱： _____										
電話 (公)：	電話 (宅)：	電話 (手機)：										
母親姓名：	關係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生 <input type="checkbox"/> 養 <input type="checkbox"/> 繼	存歿 <input type="checkbox"/> 存 <input type="checkbox"/> 歿										
外籍請註明原國籍：	中華民國國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職業： _____ 職稱： _____										
電話 (公)：	電話 (宅)：	電話 (手機)：										
監護人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同父親 <input type="checkbox"/> 同母親												
姓名：	關係：	職業： _____ 職稱： _____										
電話 (公)：	電話 (宅)：	電話 (手機)：										
緊急聯絡人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同父親 <input type="checkbox"/> 同母親												
姓名：	關係：	職業： _____ 職稱： _____										
電話 (公)：	電話 (宅)：	電話 (手機)：										

正新國小 111 學年度上學期辦理課後托育活動實施計畫及調查表

1. 實施時間：9/1(四)起每週一至週五各年級放學後(如下表)
 2. 實施對象：正新國小學生(家長需配合放學接送)
 3. 活動內容：以作業指導、體能活動、生活輔導等活動為主。
 4. 師資：以校內教師為優先，教師自願參加。校內教師不足時，得聘請社會專業人士擔任指導工作。
 5. 開班人數：只開設 16:00 前與 17:30 兩種班別，請全程參加，不招收部分時日參加之學生，若請假校方不退費。參加人數少於 20 人時，學校得不開辦。
 6. 收費：由參加托育之學生家長負擔，以教育部公布之收費辦法收費，上班期間(下午四時前)鐘點費以每節 320 元計；下班期間(下午四時後)鐘點費以每節 400 元計。
- **減免資格：**持有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社會局區公所開立之中低收入戶證明，享有教育局補助，不足部分，仍須家長自行負擔。(上學年度教育局每生每學期補助 3200 元，若超過學期初之申請補助時間，則無補助款)

年段	上課時段	收費
低年級	A 方案: 星期一、三、四、五 12:40~16:00	約 1700 元
	B 方案: 星期一、三、四、五 12:40~17:30；星期二 16:00~17:30	約 3200 元
中年級	A 方案: 星期三、五 12:40~16:00	約 800 元
	B 方案: 星期一、二、四 16:00~17:30；星期三 12:40~17:30；星期五 15:10~17:30	約 2100 元
高年級	A 方案: 星期三 12:40~16:00	約 400 元
	B 方案: 星期一、二、四、五 16:00~17:30；星期三 12:40~17:30	約 2000 元

.....

正新國小 111 學年度上學期參加課後托育意願調查表(請由家長親自簽章)

班 級	學生姓名	參加時段	聯 絡 電 話	家長簽章	備 註
		<input type="checkbox"/> A 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B 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參加			

*教務處將於開學前統計資料，並通知家長開課與否。

正新國小教務處

正新國小 111 學年度 本土語文/新住民語文選修課程調查表

班級	()年級()班	學生姓名	
選習 語文 類別	()閩南語	客家語	原住民語
		()四縣腔 ()南四縣腔 ()海陸腔 ()大埔腔 ()饒平腔 ()詔安腔	() A 初鹿卑南語 () A 南王卑南語 () B 郡群布農語 () B 卡群布農語 () B 巒群布農語 () C 東排灣語 () C 中排灣語 () D 東魯凱語 () E 澤敖利泰雅語 () E 萬大泰雅語 () E 宜蘭澤敖利泰雅語 () F 德固達雅語 () F 都達語 () G 南勢阿美語 () G 馬蘭阿美語 () H 賽夏語 () J 邵語 () L 鄒語 () N 拉阿魯哇語 () O 萬山魯凱語 () O 大武魯凱語 () Q 太魯閣語
新住民語	() 越南語 () 印尼語 () 泰語 () 柬埔寨語 () 緬甸語 () 馬來語 () 菲律賓語		
學生 選習 語文 程度	()能聽 ()能聽、說、讀	()能聽、說 ()完全不會	
家長 使用的 母語	父： 母：		

說明：

-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小一年級至六年級學生，應就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新住民語等四種語文任選一種修習，國中則依學生意願自由選習。
- 本表係提供 108 學年度新生於報到時調查，以提供學校開設本土語文/新住民語文課程類別之依據，且以鼓勵持續學習同一種語文為原則，倘確有更換語文類別之需求，應持續至少一年方得更換。
-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有關本土語文/新住民語文課程之開課規定：「學校得依地區特性（如連江縣）及學校資源，開設閩南語文、客家語文、原住民族語文以外之本土語文供學生選習。新住民語文課程的開設內容以來自東南亞地區的新住民語文為主。」
- 學校開課時，應視各類語文課程選習學生數，得以班群方式打破班級或年級界限，依學生選習語言類別編組；學生之學期成績，依其所選修語文成績做計算。

家長簽章：

台南市正新國民小學學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 家長同意書

貴家長您好:

為符合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著作權法與民法肖像權等相關規定，本校利用學生作品及照片均須取得學生及其家長授權(因學生未成年故須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故徵詢家長是否同意授權本校下列之行為:

- (1) 將學生姓名、作品及活動照片公告、張貼於學校及其班級
- (2) 將學生姓名、作品及活動照片上傳及公開於本校及其班級網頁
- (3) 將學生姓名、作品及活動照片上傳及公開於本校及其班級聯絡群組
- (4) 將學生作品提交對外代表本校參加比賽

學生於學校作品及活動照片，需要貴家長的同意並授權公開發表，請惠允考量授權。

備註:

❖著作:指屬於文學、科學、藝術或其他學術範圍之創作。

❖著作人:指創作著作之人。

❖著作權:指因著作完成所生之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

❖學校使用學生作品及活動照片，除了拍攝者本人的著作權外，亦涉及照片主角本人的肖像權或隱私權，所以應經肖像權人與著作權人之同意始可。

本人同意台南市正新國小對於本人子女_____ (學生姓名)在校作品及活動照片，享有修改、編輯、重製及以不同形式公開發表和使用之權利。

家長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